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-110學年度-新生住宿申請表

*姓名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*性別 男
*年制 五專 二專 *科別 護理 妝品 老服 女

壹、住宿申請條件：

為保障學生住宿權益及公平性，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均須繳交當年度有效證明文件、手冊方可申請辦理(請核實勾選)：

1. 低收入戶者(減免住宿費) 2. 中低收入戶者(優先) 3. 特殊境遇者(優先)
4. 身心障礙學生(優先) 5. 戶籍本島以外(優先)
6. 申請條件(勾選)：
 (1) 居住地新營以北、楠梓以南。
 (2) 籍設臺南市交通轉運不便，以大臺南公車及火車通勤路線班表參考。
7. 其他(特殊家庭狀況)請說明： _____

貳、床位編排：

- 床位編排為電腦抽籤作業，並以「同科系」、「同年級」、「同班級」為原則。
- 申請表選填房型，僅供電腦編排床位之參考，如有申請人數及房型超額者，逕由電腦依前揭住宿條件篩選後編排床位。編排作業須配合教務處完成新生學號與班級確認，最遲於開學前2週於校園網頁公告正備取名單，備取遞補情形不另公告。另有疑異，請洽宿管組 06-2226720 宿舍管理室 06-2210559 2219807。
- 房型擇一選擇- 三人房(9500元) 四人房(8500元) 六人房(7200元)，若無三人房或四人房，直接分配六人房
- 新生試住體驗及進駐：配合新生體檢、訓練課輔時機，開放宿舍試住體驗，日程另公告網頁，預定9月11日開學日，至遲於前1日(10)日20時完成進駐、22時點名。

參、住宿須知：

- 宿舍門禁專1-3年級22時，專4-5年級、二專23時止實施宿舍晚點名(假日亦同)。
- 每學年度均重新申請及抽籤。住宿效期以學年計，繳費分學期計算。
- 本表視同住宿契約，請申請人詳閱簽名，如填寫不實致影響權益時，由申請人自行負責。

(1)學生簽章：

(2)學生手機：

(3)家長簽章：

(4)家長手機及家用電話：

(5)地址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註明：**5專新生 1100731，2專新生 1100816** 日前以郵戳為憑收繳住宿申請資料(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 宿舍管理組收。